第三百九十三讲 《大圆满前行引导文》讲解之一百零六

本节我们继续学习引导文。

我们常见的十种恶业中，最最严重的，就是杀业了，也叫杀生，杀生就是杀害众生。

一项完整的杀业，是具足四个要点的：

第一是要有明确的杀害的对象，也就是我们很清楚我们将要杀害他/它。

第二是要有杀害对方的动机。

第三是采取了杀害对方的行为，而且我们很清楚这样的行为是会夺取对方的生命的。

第四是真正造成了对方的死亡。

如果这四点具足，就是一个完完整整的杀业。如果有一项不具足，这个杀业就不完整，但是不代表不会因此受果报，而是轻重有不同。看上去很复杂，但是其实要完成一项杀业非常简单。比如一只蚊子咬了你，你哎哟一声，一巴掌拍死了它，两秒钟的事情，四个要素全都具足了。所以就成为了一个完整的杀业。

我们身语意的每一个活动都会在阿赖耶识里留下印记。虽然当时的行为、语言、念头，都消失了，但这个印记像一颗种子，一旦埋在识田中，就蕴藏了将来开花结果的可能性。种子发芽，需要阳光、雨露、土壤等条件，这些就是外缘。从播种到结果需要经过多长时间，取决于种子的性质和潜能。同样道理，造作了业因之后，要多久会显现果报，取决于因的性质和力量。

而具足上述四个要点的因，力量就比较大，比不具足四要点的同类行为的果报更严重，感应果报的速度也更快。在这四个条件中，动机和对象又更为关键。对果报的性质和程度影响更大，前文中讲轮回过患，我们知道，同一类的痛苦在程度上会有很大差别，如果我们动机极其恶劣，对象的修行层次越高，果报就极其的严重。

本来是被人间喝口水烫一下的果报，变成了在地狱里被狱卒用熔铜灌入口中的果报。我们平时在家杀鸡杀鱼，也不往心里去，觉得这是自然而然的事情，但是日后因缘成熟的时候，也要因此而承受杀生的果报，是完全不可能逃脱的。

在增一阿含经中记载，琉璃王要去讨伐释迦族人，而目犍连尊者想要阻止这事情。佛陀告诉他说，你虽然具足大神通，但是你始终是没有办法将释迦族人置于安全之地的。众生有七件事情不可避免，即生、老、病、死、罪、福、因缘。你有什么办法阻挡住他们往昔的业力呢？

然而，目犍连尊者还是想办法将四五千释迦族人摄入钵内，举到空中。琉璃王的军队攻入迦毗罗卫城，将城中释迦族人屠杀殆尽。退军之后，目犍连尊者对佛陀说，承佛神力，我已经保护下来四五千人。佛陀让他开钵察看，尊者从空中把钵取下来，打开一看，里面的人已经全部死了。大家都问佛陀这因缘是什么。佛陀说，久远之前罗阅城有个渔村，时值饥荒，人们就捕鱼为食，当时有两条大鱼也被杀了吃掉。一条就是现在的琉璃王，一条就是现在劝琉璃王攻打释迦族的好苦梵志，小鱼们就是现在的军队。渔村的人们就是现在被他们杀的释迦族。

所以大宝积经说，假使经百劫，所作业不亡，因缘会遇时，果报还自受。我们让一个众生遭受性命被剥夺之苦，这种痛苦迟早会返回我们身上，这和作用力反作用力的道理类似。然而不同的是，返回的不是同等的力量，而是放大了很多很多倍。

一些经典中说，杀死一个众生的果报是被杀五百次。并不是一命换一命就可以完结的，也不是现在我杀你，以后你杀我这么简单。被杀只是讲的这五百世里每一世会怎么死，但在死之前活着的时候，还会感受许多因杀业而来的苦果。

本节我们就学习到这里，感恩大家！